

证券代码：300353

证券简称：东土科技

公告编码：2016- 082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8月10日以传阅并签署书面议案方式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本次会议为监事会定期会议。会议通知于2016年7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公司现有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传阅并签署书面议案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出具了如下审核意见：

（一）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二）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6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三）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报告期内，没有发现参与2016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在公司依法运作、公司财务等方面，没有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也未发现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2、审议通过《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本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如实反映了公司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特此公告。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8月12日